

下城区人民代表大会

People's Congress of Xiacheng District



综 述

【概况】 2018年,下城区有各级人大代表236人,其中,区人大代表187人,市人大代表40人,省人大代表9人。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有组成人员32人,其中主任1人、副主任6人、委员25人。区十五届人大设法制内务司法、财政经济2个专门委员会,区人大常委会设代表、财政经济、法制内务司法、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宗

教华侨、城乡建设环境保护5个工作委员会和办公室、咨询委等机构。全区8个街道设立人大街道工作委员会。

区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省、市、区委全会精神,依法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推行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加强监督,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全年召开常委会会议8次、主任会议14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22个,

做出决定决议15项,对3部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对区市场监管局开展行政执法评议。

【区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不断增强“四个意识”,自觉提高政治站位。健全理论中心组学习、人大读书会、工作务虚会、法制讲座等制度,全年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等法律法规讲座4次,发放法律读本600本。组织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赴延安开展“党性暨国家使命”教育培训,召开“八八战略”实施15周年专题学习会,组织全体机关干部参观“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创新推出“11楼文化视窗”机关文化讲堂,增强法制意识和工作使命感。制定《中共杭州市下城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健全向区委请示报告制度的实施办法》,修订宪法宣誓办法、14项机关工作制度,规范区人大常委



2018年8月30日,区人大常委会召开行政执法评议会,对区市场监管局行政执法工作进行评议 (区人大办 供稿)

会及机关工作。开展“进社区访民情解民忧”蹲点调研活动,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人人进点、个个人户,开展集中宣讲9次,召开民情恳谈会20多次,蹲点调研40多次,走访居民260多户。加强人大工作宣传,编发《下城人大动态》15期、《下城人大公报》4期,首次拍摄制作人大工作视频宣传片,向全国、省、市有关媒体投稿150多篇。

【重点课题调研】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发挥下城区三大国有平台引擎作用,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对三大平台运行情况开展专题调研,提出要筑牢金融风险底线、提升管理效能、完善经营者薪酬机制、厚植企业发展实力等10条建议。区人大常委会在全区人大系统和人大代表中组织开展一次调研活动、撰写一篇调研文章、实现一项工作创新、提出一项重要建议意见、开展一次有影响力活动的“五个一”活动,各代表小组参加调研200多人,收到调研文章80篇。徐召儿代表撰写的《聚焦土地开发利用打造幸福建筑业下城》调研文章、张刚代表撰写的《关于区域校园学后托管服务困惑与解决策略的调查报告》被评为区重点课题调研工作一等奖,金幼芬代表撰写的《对社区台账泛网络平台化倾向的调研》、蒋纹代表撰写的《关于下城区海绵城市改造典型案例的调研报告》、童晓东代表撰写的《关于进一步推进无物管老旧小区“小区管家”工作的建议》被评为二等奖;人大

天水街道工委、武林街道工委、朝晖街道工委被评为区重点课题调研工作优秀组织奖。

【人大街道工委工作】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把丰富人大街道工作内涵作为加强基层民主建设的重要抓手,支持人大街道工委大胆探索,创新实践。天水街道工委探索代表履职积分考核制度、代表联络站“流动联络点”运作,代表作用发挥明显。武林街道工委发挥代表优势和特长,通过代表进联络站开展培训活动和监督。长庆街道工委助推“小区管家”试点,规范民生实事票选工作,为全区规范化运作提供借鉴。潮鸣街道工委加强对民生实事项目的监督和跟踪,创造38天完成老旧小区电梯加装的“下城速度”。朝晖街道工委围绕“宜居宜业”,助推老旧小区危房改造、污水管网“清肠行动”等工作。文晖街道工委以市领导调研联络站工作为契机,推进三里家园道路整修等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东新街道工委注重发挥代表在化解重点信访问题、加强校园建设项目监督等方面重要作用。石桥街道工委依靠代表优势,推进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及“四村”连片改造。(朱雪华)

重要会议

【区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2018年1月29日至2月1日,区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会议应到代表198

人,实到代表188人。部分市人大代表,区委、区政府、区政协领导,区人大常委会离退休领导,区人大常委会有关机构负责人出席,下城区五届政协委员,区级机关各部门、各街道办事处主要负责人,部分市属分支机构主要负责人,部分企业代表等列席会议,40名公民应邀旁听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票决产生10件2018年度下城区民生实事项目。审查《关于下城区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关于下城区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通过相应决议6个。大会收到代表提出的议案2件、建议144件,其中城市建设管理方面81件,政权建设方面13件,财政经济方面13件,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方面23件,群众生活福利方面14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和《下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人大代表议案以及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办法》有关规定,大会主席团决定,把龚巍等11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区人大常委会加强对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的议案》、赵建荣等13位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下城区教育资源规划建设进行专



2018年1月29日至2月1日,区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

(区人大办 供稿)

项监督的议案》交由区人大常委会于闭会期间审议办理;把赵乃刚等代表提出的《关于整合社区网络工作平台的建议》、朱毅等代表提出的《关于扎实推进无物管老旧小区管理服务的建议》、冯雷等代表提出的《关于背街小巷美化提升的建议》、贾光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区企业服务中心系统化建设的建议》作为重点建议,交由区人大常委会审议决定。

【区人大常委会会议】 2018年,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8次会议,即第九次会议至第十六次会议。

1月19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九次会议,听取区政府关于民生实事票决制有关工作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2018年区政府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决定作为正式候选项目提交区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票决;听取和审议区政府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2018年财政预算(草

案),决定提交区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讨论下城区2018年度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投票表决办法(草案),同意将办法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交区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听取和审议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补选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报告、关于代表变动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区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筹备工作情况和安排意见的汇报,讨论通过拟提交区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的大会议程和大会主席团、秘书长建议名单,决定区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讨论拟提交区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的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同意对报告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交区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做出关于表彰2017年度五好代表的决定、关于表彰2017年度人大街道工委的决定、关于表彰2017年度优秀议案建议的决

定。讨论并通过区人大常委会2018年工作要点;审议并表决区法院、区检察院人事免职事项。

3月29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重大投资项目年度计划安排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财经委员会关于2018年政府重大投资项目年度计划安排情况的审议意见;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8年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区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重点建议办理方案的报告,并做出相应决议;做出关于交办区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议案审议办理的决定;审议并表决区检察院人事免职事项。

5月29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社会化养老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常委会咨询委关于下城区社会化养老情况的调研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审议并表决通过《下城区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或表决通过的国家工作人员宪法宣誓办法》《下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宪法宣誓办法》等修订草案;审议并表决区政府、区法院人事任免事项。

7月27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十三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听取区人

大常委会财经工委的调查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关于下城区“十三五”期间校园规划建设决议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常委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宗教华侨工作委员会的调查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落实“七五”普法规划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内司工作委员会的调查报告；审议并表决区人大常委会、区法院人事任免事项。

9月30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7年财政决算及审计报告和2018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17年财政决算及审计和2018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审查报告，做出关于批准区政府2017年度财政决算的决定；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8年上半年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上半年政府重大投资项目年度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18年上半年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报告的审查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下城区贯彻实施《浙江省居住房屋出租登记管理办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浙江省居住房屋出租登记管理办法》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下城区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常委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关于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检查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法院关于确定下城区人民陪审员名额的议案，做出将下城区人民陪审员名额确定为320名的决定；审议并表决区政府、区法院人事任免事项。

11月29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财经委员会关于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审查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8年下城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报告，做出关于批准2018年下城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决议；听取和审议区市场监管局关于接受区人大代表评议意见落实整改情况的报告；做出关于接受王振霄等辞去下城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决定，听取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终止代表资格的报告；审议并表决区人大常委会、区检察院人事任免事项。

12月14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区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重点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关于2018年下城区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下城区城中村改造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工委关于下城区城中村改造情况的调查报告；听取和审议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建议区人

大常委会加强对国有资产管理情况进行督查的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民宗侨工委关于《建议区人大常委会加强对下城区教育资源规划建设专项监督的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关于补选下城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方案，做出关于补选下城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决定；做出关于召开区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的决定。

12月26日，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六次会议，听取和初审区政府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听取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初审意见；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对区“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做出关于接受许岳荣辞去杭州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职务的决定，补选杨国琴为杭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会上，俞红、王天才2名市人大代表向区人大常委会做口头述职，何军、潘华法、冯雷、朱莹4名市人大代表向区人大常委会做书面述职。（朱雪华）

重大事项决定与人事任免

【概况】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坚持“抓大事、议大事、决大事”，围绕区委决策和中心工作，强化责任意识，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人大依法行使人事任免权的有机统

一,规范任免程序,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并为新任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颁发任命书,组织开展向宪法宣誓活动,强化新任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宪法意识、公仆意识。全年做出决议、决定15项,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4人。

【重大事项决定】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制定《中共杭州市下城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健全向区委请示报告制度的实施办法》,把党的领导落实到人大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从制度层面让人大向区委请示报告工作有章可循。全年做出关于表彰2017年度“五好代表”、表彰2017年度人大代表“优秀议案、建议”、批准2017年财政决算和重点建议办理方案、批准2018年下城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决议、决定15项。针对全区带有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的重大问题和群众普遍关注的问题,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国民

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中期评估报告、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十三五”期间校园规划建设决议情况的报告、贯彻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实施下城区第七个法治宣传教育五年规划(2016—2020年)的决议》情况的报告、2018年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报告、2019年政府重大投资项目年度计划安排情况的报告,为纵深推进全域中央商务区建设,奋力打造世界名城一流核心区发挥重要作用。

【人事任免】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命的统一,加强和改进人事任免工作,坚持拟任命人员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任后颁发任命书等制度,规范拟任命人员介绍、见面的方式和程序,落实新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向宪法宣誓制度,切实增强被任命人员的宪法意识、公仆意识和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的意识。全年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

人员14人,任免人民陪审员8人,为地方国家机关的正常运转提供组织保障。(朱雪华)

依法监督

【概况】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围绕全区重大决策、重点工程、民生改善和法治下城建设,综合运用行政执法评议、执法检查、跟踪视察、听取汇报、专题调研等手段,依法开展监督工作,增强监督实效,促进政府部门依法行政和司法部门公正司法,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全年开展执法检查、跟踪监督、视察、专题调研48次,受理督办来信、来电、来访51件,接受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15件。

【经济工作监督】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围绕区委“大城北”发展战略和“武林新城”建设决策部署,提前谋划思考城中村拆后重建问题,开展蹲点调研、座谈交流、跟踪督查等活动20多次,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城中村改造、土地出让、安置房规划建设、PPP项目实施、经合社集体资产管理、重大投资项目年度计划安排和实施等报告,提出政策执行要到位、项目建设要规范有序、经合社资产管理要精细等意见建议,督促推进武林美术馆、商储地块商务楼和综合信息系统建设、“四村”拆迁“清零”、生态公园建设、环北小商品市场转型升级等重点工程进度。跟踪督查招商引资工作、“特色小镇”建设、“最多



2018年6月6日,区人大常委会组织下城区市人大代表定向视察市财政局,并召开工作汇报会 (区委宣传部 供稿)

跑一次”改革,听取和审议区“十三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等报告,提出相关意见建议,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加强预决算监督,对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国有资本经营与社保基金预算编制、加快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等工作提出审议意见20多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区人大常委会连续2次专题审议33个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区政府分整改到位、正在整改规范、确实无法整改三类情况提交具体报告。以代表建议、定向视察等形式,向市财政局提出适应性调整区县财政管理体制、统筹大财政体制管理格局、立足下城实际变事后补助为事前定额补贴等建议,促成财政体制进行适应性调整,破解困扰下城发展多年的难题。

【民生实事监督】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确定“常委会领导牵头、各工委联动、人大代表全面参与”的责任分工,推出“下城区2018年三级民生实事项目任务书”“下城区2018年区级、街道级民生实事项目监督书”等工作举措,测评结果纳入部门年度综合考评,力推10件民生实事项目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围绕市、区、街道61件民生实事项目,开展市级民生实事项目监督活动5次,区、街道监督活动49次,参加监督活动的人大代表596人次,收集意见建议127条。协同省、市人大对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一法两条例”贯



2018年12月27日,区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视察下城区民生实事项目

(区人大办 供稿)

彻执行情况开展联动检查,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年度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完成情况报告,依托“人大代表治水”App、代表视察等方式跟踪监督劣V类水“剿劣”工作。开展“厕所革命”专项督查,跟踪督查北部园区15条道路整治移交,助推辖区生态环境改善。参加巡河人大代表1584人次,组织视察18次,提出意见建议45条。向市人大提交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建议15条。听取和审议区政府社会化养老、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综合医疗保险改革及中西医结合医院改革情况报告,针对存在问题,提出要加快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实现养老事业投入多元化、拓展“医养结合”服务领域等26条具体意见建议。

【校园建设监督】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通过“周巡、月巡、季巡”定期督查、明察暗访随机抽查、属地街道定向督查、常委会专题审议等监督手段,开展校园建设督

查9次,实地踏勘校园建设工地50多次,召开各类协调推进会15次,提出意见建议120多条,助推土地征迁、控制性规划调整、项目审批、方案设计、施工保障等工作。全年启用校园1所,新改造3所,开工4所,续建10所,总建筑面积29.96万平方米,总投资22.79亿元。区人大常委会助推校园建设做法入选全市“千名干部破千题”典型案例,被《人民代表报》《浙江日报》《杭州教育》等报刊相继报道。

【司法执法监督】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召开行政执法评议工作动员会、评议会,组织区人大代表对区市场监管局进行为期3个月的行政执法评议,提出问题22个、意见建议35条。区市场监管局推进问题整改,在区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逐条逐项汇报评议意见整改情况。对《消防法》《食品安全法》《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深入一线



2018年4月17日,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许岳荣(右三)考察千岛湖配水工程 (区人大办 供稿)

看现场、听汇报、查台账,查出问题19个,提出建议37条。对区法院破解执行难、区检察院“保护律师执业权利、推进规范文明办案”专项工作开展跟踪视察,对全区“七五”普法工作进行中期检查评审。配合市人大做好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专项监督,区政府出台《下城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管理办法》。听取区公安分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情况报告,提出强化部门联动、严格依法办案等建议。关注信访工作,健全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接访值守制度,全年受理督办来信、来电、来访51件,受理督办件全部办结。(朱雪华)

人大代表工作

【概况】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加强代表履职管理,促进代表依法履职。举办法律讲座4次,邀请专家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基本精神,人大代表和人大机关干部参加讲座约400人次,提升人大代表履职能力。组织开展“区人大代表统一活动日”活动,丰富代表活动内涵和形式,促进人大代表主体作用的发挥。开展区人大代表调研月活动,召开调研月调研成果交流会,收到代表调研文章80多篇,内容涉及经济发展、民生和社会事业、城建环保、民主法治、代表履职、人大自身建设等方面。开展代表优秀议案、建议评选,对2017年度“五好代表”进行表彰。

【“区人大代表统一活动日”活动】 2018年5月18日,区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区人大代表统一活动日”活动。省、市、区人大代表165人参加。全区8个人大街道工委同时组织人大代表参与建言献策。活动围绕市、区、街道三级民生实项目专项监督、武

林广场中央商城建设、互联网时代银行金融业发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律法规执行、国家级“非遗”文化教学点建设、“武林新城”建设、“最多跑一次”改革、居民群众卫生健康等主题开展,代表通过听取工作汇报、现场实地调查、开展定向视察、集中座谈研讨等形式,加大对政府工作的监督力度。

【人大代表履职服务】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加强人大代表履职服务工作。讲好人大代表故事,通过《人民代表报》《杭州日报》等媒体,宣传人大代表在推进城中村改造、“五水共治”、校园建设等方面的作用,累计刊登人大代表履职事迹报道20多篇。传播人大代表声音,市人大代表曹志毅提出的《关于修改〈杭州市物业管理条例〉明确业委会主体地位并加强监管的议案》被评为市人大优秀议案。区人大代表朱毅提出的《关于扎实推进无物管老旧小区管理服务的建议》等4件建议被确定为重点建议。树立人大代表典型,开展人大代表建议、议案评优活动,表彰优秀议案1件、建议12件,评出“五好”人大代表39名、优秀调研文章8篇,激发人大代表履职热情。

【人大代表议案建议督办】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通过召开交办会、领导领衔督办重点建议、组织代表视察承办单位建议办理情况、开展“主任接待代表日活动”、对建议办理情况“回头看”、评选

优秀建议等举措,提高议案建议办理质量。全年送交政府部门办理意见建议133件,办结率100%,解决率64.6%。建立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督办机制,2件议案和4件重点建议按时办结。通过人大代表督办,推进社区网络工作平台整合,促成吴牙、小天竺等10个小区创新试行“小区管家”模式,天水巷、麒麟巷等6条小巷综合提升改造进度加快。



2018年7月10日,市人大代表、市政协副主席翁卫军(中排左四)到下城区石桥社区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联系基层人大代表和群众活动 (区人大办 供稿)

【人大代表主题实践活动】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围绕“开启新时代全域中央商务区建设新征程”主题,开展“代表统一活动日”活动,省、市、区三级代表165人结合民生实事项目监督、“武林新城”建设、“智慧金融”发展等工作开展集中视察,了解情况,分析问题,提出意见建议75条。组织省人大代表小组活动4次、市人大代表小组活动6次,围绕大城北开发建设、千岛湖配水工程、民间公益救援、养老产业发展等省、市重点工作开展视察,提出意见建

议47条。在视察调研千岛湖配水工程中,人大代表提出关注工程质量和水源属地管理、关注用水价格、关心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等建议,受到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批示肯定。

【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从提高群众和代表参与率、问题解决率、百姓满意率“三率”入手,完善8个网上和31个实体代表联络站运作,

加强“网上+网下”融合互补,实现代表联络站系统化提升。全年人大代表围绕民生实事项目监督、“最多跑一次”改革成效体验等主题开展接待活动189次,进站代表388人次,接待选民792人次,收集群众意见建议278条,推动解决问题248个。省、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给予充分肯定。(朱雪华)